

合水县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GSJXH2022-ZC-04

采购单位：合水县自然资源局

代理机构：甘肃金鑫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采购内容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第六章 其他资料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合水县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招标公告

甘肃金鑫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合水县自然资源局 的委托，对“合水县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以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被邀请企业从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中选取与本项目特征相符的三家企业作为供应商，欢迎被邀请的供应商前来响应投标。

一、项目编号：GSJXH2022-ZC-04

二、项目名称：合水县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三、项目内容：本项目设计防治油松病害总面积 1000 亩，均为重度危害；监测调查松材线虫病面积 5000 亩。（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预算金额：100000.00 元。

五、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六、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2、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投标人须提供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或者法人授权函及法人、法人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4、投标人须提供近 6 个月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及近 6 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5、投标人须提供庆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见格式文件）；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7、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等招投标活动期间。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查询网站或平台。查询截止时间与递交文件截止时间相同；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登记及竞价时间：

1. 请于 2022 年 6 月 7 日 09 时 30 分至 2022 年 6 月 9 日 18 时 00 分登录庆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甘肃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庆阳市）”进行投标登记并上传相应资格证明文件（PDF 格式加盖公章）。

2. 上传资质证明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6 月 9 日 18 时 00 分。

3. 竞价时间：2022 年 6 月 9 日 8 时 30 分至 2022 年 6 月 9 日 18 时 00 分。

4. 本次竞价各投标人仅限一轮报价，未按要求上传资格证明文件或内容不全者视为无效报价。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庆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甘肃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庆阳市）”平台

上发布。

十、结果公示

采购人将按照网上竞价结果，认可系统评定低价优先的原则确定成交人，同时发布成交公示。

十一、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合水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合水县新民西路北侧 19 号

联系方式：177093495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金鑫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顺化西路有昌大厦 7 楼

联系方式：1529446604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辉

电 话：17709349566

甘肃金鑫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7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合水县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项目编号：GSJXH2022-ZC-04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合水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高辉 联系电话：17709349566
3	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公司：甘肃金鑫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顺化西路有昌大厦 7 楼 联 系 人：何云云 联系电话：15294466046
4	资金来源：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5	实施期限：6 月份的防治时间为上旬 5 天，下旬 5 天，9 月的监测 20 天时间。
6	报价方式：一次性报价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2、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投标人须提供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或者法人授权函及法人、法人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4、投标人须提供近 6 个月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及近 6 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5、投标人须提供庆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见格式文件）；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7、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等招投标活动期间。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查询网站或平台。查询截止时间与递交文件截止时间相同，以开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及方式： 招标代理费根据 2002 年 10 月 15 日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发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
9	投标语言： 中文（有关设备型号、专用名词等除外）
10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1	投标报价范围及说明： （1）报价：指实施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本项目总报价是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进行报价的综合计价。 （3）投标货币：人民币

二、总 则

1. 本招标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的。

（1）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范围、交货期和技术要求

（1）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本招标项目的招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后审的，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责令停业的；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9. 授权委托

9.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应持有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9.2 自然人参与本项目投标时不得再委托其他自然人进行投标，且持自然人身份证明投标。

9.3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出席开标仪式或者直接办理投标相关事宜者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

三、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采购内容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第六章 其他资料

1. 除本须知第 11.1 款内容外，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等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承担。

3. 解释权

3.1 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人的最终书面解释为准。

3.2 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的解释以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

3.3 若投标人在报名时间内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同意及接受招标文件之全部内容及条款。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目 录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报价一览表

4) 分项报价表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及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证明材料

2. 投标报价说明

3.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根据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各自情况等，进行报价的编制，报价指实施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明的项目，招标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4. 本次竞价各投标人仅限一轮报价，投标人提交报价时认真核算报价金额，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本项目招标人将参照网上竞价结果，按照低价优先的原则确定中标人（如报价相同，则最先报价人中标）。

6. 服务内容及投标函格式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执行。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合水县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2. 采购单位：合水县自然资源局

3. 预算金额：100000.00 元

二、采购内容

合水县 2022 年松材线虫病监测						
单位	营林区	林班（村）	小班号	监测对象	监测地点	监测面积
合水县	5	6	11			5000
	何家畔镇	1	4			470
		何家畔	1	松材线虫病	千水沟	120
		何家畔	2	松材线虫病	千水沟	110
		何家畔	3	松材线虫病	千水沟	80
		何家畔	4	松材线虫病	千水沟	160
	太莪乡	1	1			1730
		北掌	1		崔家峁	1730
	吉岷镇	2	3			1590
		罗家畔	1	松材线虫病	玉皇沟	630
		吉岷	1	松材线虫病	南头峁	710
		吉岷	2	松材线虫病	南头峁	250
	肖咀镇	1	1			680
		梅家寨子	1	松材线虫病	玉皇沟	680
	西华池镇	1	2			530
		严家沟圈	1	松材线虫病	段家川	420
		严家沟圈	2	松材线虫病	段家川	110

合水县 2022 年油松病害防治

单位	营林区	林班号	小班号	防治对象	防治地点	防治面积	危害程度	所需药剂器械					
								药剂			器械		
								名称	数量	单位	名称	数量	单位
合水县		5	9			1000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800	公斤	小计	320	
											防护服	40	套
											修枝剪	80	个
											普通口罩	100	个
											橡胶长袖手套	100	双
	何家畔镇	1	3			168			176				
			1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赵楼子	86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75	公斤			
			2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赵楼子	37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45	公斤			
			3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赵楼子	45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56	公斤			
	板桥镇	1	1			169			106				
			1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板桥	169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106	公斤			
	吉岷镇	1	3			115			155				
			1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宫合	40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50	公斤			
			2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宫合	45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55	公斤			
			3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宫合	30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50	公斤			
	店子乡	1	1			166			150				
			1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双柳树	166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150	公斤			
	老城	1	1			382			213				
			1	松赤枯病、松落针病、松叶枯病	庙庄	382	中度	多菌灵+磷酸二氢钾	213	公斤			

三. 付款方式：付款合同签订付 30%，防治完成后付款 50%，9 月监测完成后付完款。

四. 供货采购：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核定通过询价阳光采购择优选取供货商，确定供货商后，签订供货合同、供应承诺书、服务承诺书。

五. 到货验收：供货商必须按照采购承诺要求诚信供货。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供货单位: _____

16

合 同

甲 方：合水县自然资源局

乙 方：_____

根据_____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成交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_____

二、采购内容清单

序号	名 称	规格	单位	数 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2							
3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额：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
元

2.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实施本项目所产生的材料费、培训费、人工费、税费、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四、项目实施时间、地点

实施地点：

实施期限：

五、付款方式：付款合同签订付 30%，防治完成后付款 50%，9 月监测完成后付完款。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

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

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代理公司壹份，均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盖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需方：（盖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开户行： 账号：	开户行： 账号：
招标机构（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此合同仅供参考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附件一：

（一）投标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_____。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项目的技术服务。

四、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为：投标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__份，电子文档____份。

五、我方承诺：本次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____天。

六、我方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七、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八、我方根据采购项目要求提供货物。

九、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十、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和交易服务费。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包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备注
（大写）人民币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包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

供应商基本情况

投标人全称				
注册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姓名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员工总人数	
类型			其 中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登记机关号				
经营范围				

注：

1. 投标人为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时填写本表。
2. 投标人应如实填报上述数据和信息，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 本表后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附件七：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及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附件八：

前 3 年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的相关证明文件书面声明

（自附查询结果）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九：

庆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的我方（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采购项目编号）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庆阳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庆阳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他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谈判；

（9）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不得有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1. 投标（响应）无效；

2.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3. 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4. 中标（成交）无效；

5.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 没收违法所得；

7. 吊销营业执照；

8. 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9. 追究民事责任；
10. 追究刑事责任；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日 期：年 月 日

注：1、信用承诺书由供应商法人代表（主要负责人签字），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供应商未承诺的，视同自愿放弃投标（响应）资格；

3、未履行或未全面履行承诺的，依法依规处罚，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4、对本承诺书的承诺内容作出任何改动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附件十：

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第六章 其他资料